

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冰箱制冷管、供油管、刹车油管扩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0 月 15 日，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根据《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热浸镀锌冰箱制冷管、供油管、刹车油管扩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环评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环评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形。

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热浸镀锌冰箱制冷管、供油管、刹车油管扩能项目
- （2）建设地点：江苏省常州市常州经济开发区人民东路 8 号
- （3）项目性质：改扩建
- （4）行业类别：C3489 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 （5）投资概算：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 （6）工作时数：年工作 320 天，12 小时一班，二班制，全年工作时数 7680h
- （7）产品方案：改扩建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 1。

表 1 本项目产品方案

主体工程	产品名称	规格（外径， 单位：mm）	环评设计生 产能力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吨/年）	年运行时数（h）	
					环评	实际
热浸镀锌线	冰箱制冷管	Φ8-4.76	10000	10000	7680	7680
	供油管	Φ6-4.76	5000	5000		
	刹车油管	Φ12.7-4.5	5000	5000		
备注	供油管、刹车油管为现有项目自行生产，冰箱制冷管为外购半成品，本项目对上述管件进行热浸镀锌加工，形成镀锌管产品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2018年9月04日取得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常经审备〔2018〕280号，项目代码：2018-320491-34-03-652350）。2021年02月，建设单位启动热浸镀锌管扩能项目建设，2021年04月完成建设并投入生产，但未依法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未经验收即投入生产，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于2023年4月7日经检查发现上述违法行为，常州市生态环境局2023年7月3日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整改并完善相应环保手续。

随后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于2024年06月委托常州观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热浸镀锌冰箱制冷管、供油管、刹车油管扩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并于2024年07月10日取得了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常经发数〔2024〕8号）。公司已申领排污许可证，并于2024年10月进行了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证书编号：91320412MA1W6CAFXR001P，有效期自2024年10月15日至2029年10月14日止。本项目为未批先建项目，在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后重新调试，调试时间为2024年08月至09月。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占总投资的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热浸镀锌冰箱制冷管、供油管、刹车油管扩能项目”的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制度。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依托江苏新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污水管网接入南侧人民东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无氮工业废水经“混凝-沉淀-微滤-pH 调节”处理后达标接入单独污水管道，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热浸镀锌废气采用1套“湿式喷淋除尘塔”处理达标后经15米高排气筒（DA004）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通过减振、隔声、厂房屏蔽、距离衰减、绿化等综合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按生产线满负荷产能计，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般固废中锌渣产生量约10t/a，不合格品产生量约200t/a，以上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中脱脂废液产生量约26t/a，钝化废液产生量约12.5t/a，锌灰产生量约5.643t/a，污泥产生量约2t/a，废原料桶产生量约2.8t/a，以上危废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综上，所有固废100%处置，零排放。

本项目依托原有15平方米的一般固废堆场，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防雨淋、防扬尘、防渗漏等相关要求。本项目依托现有厂区东侧的1处40平方米的危废库房，用于暂存危险废物，贮存能力满足需求，危废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废库房门口已张贴标识牌，各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设置防渗漏托盘，库房地面、裙角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风、防雨、防晒、

防腐及防渗等要求，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等相关要求。各类危废出入库均贴有小标签，危废种类明确，各危废出入库量均详细记录台账。危废仓库内外均配备全景视频监控，画面覆盖贮存区域。

（五）其他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本项目已做到基础防范，在车间、仓库等配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等应急物资，已制定相应规范制度。针对重点风险源，制订管理方案，组织制定有针对性的控制措施，认真做好措施落实工作，建立日常监视和监测制度并予以实施，使风险源始终处于受控状态；厂区落实雨污分流排水体制，设置了雨水、污水收集排放系统，雨水排放口、污水排放口均设置截流阀。

2、“以新带老”措施

/

3、公司于2024年10月重新申请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412MA1W6CAFXR001P，有效期自2024年10月15日至2029年10月14日止。

4、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新增无氮工业废水（脱脂、清洗废水、水检废水）依托原有无氮废水处理厂接管进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全厂共设1个雨水排放口，1个生产废水接管口，1个生活污水接管口；热浸镀锌烟尘经湿式除尘塔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4)排放，各污水排口按规范化设置并张贴环保标志牌。废气排放口按要求设置采样平台及检测孔。危废暂存场所、固废暂存场所均已按要求设置，均已设置环保提示性标志牌。

5、环境管理制度：已制定相应的环保制度，并有专人管理，定期加强员工培训。

6、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以生产车间外扩50m形成卫生防护距离，改建后全厂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扩100米形成的包络线区域。根据现场踏勘，全

厂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今后也不得新建学校、医院、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建筑物。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4年8月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佳蓝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现场监测时间为2024年9月03日至2024年9月04日。检测报告编号：JSJLY2408006A、JSJLY2408006B、JSJLY2408006C。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经监测，2024年9月03日~04日无氮废水处理站出口所测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总锌的浓度及pH值均符合《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456-2012）表3中间接排放标准，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为0.041（m³/t产品），符合《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3中限值要求。

2.废气

经监测，2024年9月03日~04日热浸镀锌工段DA004排气筒排放的颗粒物的浓度均符合《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表3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经监测，2024年9月03日~04日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要求。厂区内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表4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

经监测，2024年9月03日~04日公司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3类标准，东厂界紧靠邻厂，不满足检测条件。

4.固体废物

固废100%处置，符合环评批复对该项目固废的处置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生产废水排放量约820t/a，符合环评及批复对该项目的核定量，生产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化学需氧量0.064t/a，悬浮

物 0.012t/a，石油类 0.001t/a，总锌 1.97×10^{-5} t/a，均符合环评及批复对该项目的核定量。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颗粒物 0.123t/a，符合环评及批复对该项目的核定量。

固废 100%处置，符合环评批复对该项目固废的处置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自建“无氮废水处理站”对化学需氧量的平均处理效率为 90.4%~90.8%（环评设计处理效率约为 51.0%）、对悬浮物的平均处理效率为 77.6%~83.3%（环评设计处理效率约为 84.0%）、对石油类的平均处理效率为 65.6%~67.6%（环评设计处理效率约为 92.0%）、对总锌的平均处理效率为 73.7%~82.7%（环评设计处理效率约为 96.6%）。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若污染物去除效率不能达到环评审批决定要求，应分析原因。经分析，无氮废水处理站出口污染物未达到环评设计处理效率的原因在于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值。

热浸镀锌工段“湿式喷淋除尘塔”对颗粒物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85.6~88.4%（环评设计处理效率为 95%），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若污染物去除效率不能达到环评审批决定要求，应分析原因。经分析，颗粒物未达到环评设计处理效率的原因在于进口浓度低于环评预测值。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生产废水经厂内自建污水处理站通处理达标后接管排放。因此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均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4、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依托原有危废库房，已按环保要求做了防渗、防腐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基本无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在验收工作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一致认为：

“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热浸镀锌冰箱制冷管、供油管、刹车油管扩能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做好各类固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网上备案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件 1：验收组名单。

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5日



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热浸镀锌冰箱制冷管、供油管、刹车油管 扩能项目

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组长	李治	常州卓睿管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506142558
成员	李松	江苏理工学院	教授	1375020653
	曹阳	常州大学	副教授	1596114611
	赵明	常州大学	副教授	13506116816
	王磊	江苏佳益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153 80082799
	古文	常州观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	13584398925